附件

福建省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

未在福建省之外享受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承诺书

本人自 年 月 日户籍从福建省 市（综合实验区） 县（市、区） 乡（镇、街道）迁入

 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 市 县（市、区）

 乡（镇、街道）后，从未在迁入地享受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。如陈述不实，一经查实，本人立即全额退还领取的福建省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，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限支付利息。

 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 身份证号码：

 年 月 日

填写说明：对象不能提供迁入地县级（含）以上政府未享受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证明，必须填写此承诺书。